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股份 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,公司控股股东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(以下简称"云天化集团") 持有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 "公司") 股份 699,254,292 股, 占公司总股本的 38.12%;
 -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,云天化集团剩余质押股份 0 股。

近日,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云天化集团通知,云天化集团办理完成 "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一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 押专户"解除质押手续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

云天化集团于2022年3月28日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(债券 简称: 22云化EB, 发行规模: 人民币10亿元, 期限: 3年), 并将其 持有的公司65.000.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划转至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限责任公司开立的"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—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 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",用于为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换股和本息偿付 提供担保(详见公司公告临2022-030号、临2022-032号)。

2024年1月4日, 云天化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10.000.000股无限售 流通股补充质押给云天化集团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受托管 理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,并将该部分股份划转至云天化集团与受 托管理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的"云天 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-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 户",预备用于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和本息偿付提供担保。(详见公司临2024-002号)。

2025年4月3日,公司接到云天化集团通知,云天化集团已于2025年3月28日完成上述债券的到期本息兑付及摘牌工作,累计换股0股,并于2025年4月3日完成对公司股份解除质押手续。

二、控股股东办理股份解除质押登记的情况

云天化集团于2025年4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"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—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"持有的公司75,000,000股股份解除质押手续,并将上述股份从"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—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"转出至云天化集团证券账户,具体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本次解除质押/冻结/标记股份	75,000,000 股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10.73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4.09%
解除质押/冻结/标记时间	2025年4月3日
持股数量	699,254,292 股
持股比例	38.12%
剩余被质押/冻结/标记股份数量	0
剩余被质押/冻结/标记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0
剩余被质押/冻结/标记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0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解除质押后,云天化集团所持公司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,如有变动,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4日